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169926
聯 絡 人：王筑群05-2254321#362
電子郵件：4000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1500807號
速別：速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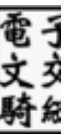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個人項目全區決賽場次表、參賽人員學校名冊、領隊會議
(112ED01547_1_160910436411.pdf、112ED01547_2_160910436411.ods、
112ED01547_3_160910436411.pdf)

主旨：召開「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」個人項目全區決賽
領隊會議，請協助轉知各校參賽學生(含大專院校及高中
職)與會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會議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2月17日(星期五)13時30分至17時。
 - (二)地點：崇文國小據德樓四樓演講廳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2月6日(星期一)16時前逕至報名系統報名(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nZgLx1>)填妥報名資料，俾利規劃接駁事宜。
- 三、本次競賽場地係採同時段分流進行勘查，請轉知各校參賽學生與會。
- 四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進入崇文國小室內空間請佩戴口罩。
- 五、檢附個人項目決賽場次表、參賽人員學校名冊、領隊會議



流程及場地交通資訊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(含附件)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

63